

证券代码：871404

证券简称：百生医疗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3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曦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拟由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曦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陈曦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3-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曦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如本议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修订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重新履行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曦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注册资本、股本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 2023-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的议案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拟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使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进行顺利，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股票发行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发行前明确具体的发行方案，制定、修改和实施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

(2)、根据相关要求，准备本次发行所需材料，并向主办券商及监管部门报备，同时办理相关手续；

(3)、签署、修改、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

(4)、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资料，全权回复监管部门及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

(5)、根据本次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变更注册资本，并报监管机构核准，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登记等相关事宜；

(6)、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7)、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8)、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相

关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授权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3年6月17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3-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百生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